

证券代码：600230

股票简称：沧州大化

编号：2021-43 号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，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已完成，故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，并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备案等相关事项。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如下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,186.35 万元。	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,859.6302 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41,186.35 万股，成立时向包括控股股东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 5 家发起人发行 17,933.16 万股，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43.54%。	第十九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41,859.6302 万股，成立时向包括控股股东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 5 家发起人发行 17,933.16 万股，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43.54%。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1,186.35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18,596,302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本公司章程除上述修改外，其他条款无修改事项。

上述修订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修订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由公司指派专人办理变更备案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1 年 8 月 10 日